



让平安的阳光照耀千家万户

——甘肃公安以“主动创稳”为牵引护航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

深入实施城乡社区警务战略,扎实开展“百万警进千万家”活动和道路交通安全“减量控大”行动,深化落实“护航警官”工作制度,严厉打击涉黑涉恶、诈骗老年人、侵害妇女儿童权益及黄赌毒、食药环等突出违法犯罪……

全省公安系统立足省情实际,以“主动创稳”为牵引,坚持“主力军”担当,切实把保稳定促和谐时放在心上、牢牢扛在肩上、紧紧抓在手上,以“一失万无”的警醒、“万无一失”的细致,自觉担负起保一方平安、护一方稳定的政治责任,着力塑造安全稳定的良好态势,护航全省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让平安的阳光照耀千家万户。

上下联动 构建一体部署的创稳工作体系

主动创稳,核心是创,目标是稳,关键在主动。

在3月31日召开的全省公安机关主动创稳推进会上,全省公安系统誓师启航——

主动创稳是捍卫“国之大者”的内在要求,是护航“省之要者”的生动实践,是回应“民之盼者”的务实举措,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知重负重、知责尽责,不断增强主动创稳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要当好“主人翁”,以功成不必在我、功成必定有我的决心意志投身主动创稳。

省公安厅统筹各部门警种,成立贯穿省市县三级公安机关的领导小组,强化上下协调、统筹推进,压紧压实各级公安机关党委主体责任、属地直接责任和部门警种主管责任,及时搭建“上下一体、责任到人”的责任体系。

为切实做到守土知责、守土担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省公安厅制定印发《全省公安机关主动创稳工作三年规划纲要(2023—2025年)》,明确7个方面28项举措,细化90项具体任务,各地各部门警种分条线、分领域、分层级制定实施方案,倒排工期、挂图作战,既用“放大镜”统筹全局推进整体工作,又用“显微镜”把牢细节完成既定目标,迅速建立“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体系。

作战图明确了,“一本账”推进成了关键。

全省公安系统健全完善工作任务、工作责任、现实矛盾问题、制度机制“四个清单”和创稳工作、情报信息、分析研判、核查处置“四个台账”,将主动创稳工作纳入绩效考评指标体系,优化细化考核指标,清单化、制度化推进全省公安机关主动创稳开展,高效形成“末端发力、终端见效”的落实体系。

当好经济发展“护航员” 惠民便民“服务员”

平安是人民群众最朴素的愿望,是高质量发展最基本的前提。

全省公安机关紧紧围绕影响经济发展的问题,部署开展“陇剑”系列专项行动,严打经济金融领域突出违法犯罪活动,全力参与高风险金融机构化险和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工作。今年以来,破获各类经济犯罪案件1441起、挽回10亿余元,协助清收不良资产38.34亿余元,切实当好经济发展“护航员”,助力全省经济运行质效兼取、量质共赢。

180项公安业务实现“网上办”,114项实现“全程网办”,7项交管业务和户口迁移、户籍证明类项目实现“跨省通办”……聚焦影响人民群众办事的难点、堵点和痛点,全省公安机关进一步深化公安行政管理服务改革,切实当好惠民便民“服务员”,群众享受的改革红利更加务实,平安稳定的民心基础不断夯实。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全省公安机关认真贯彻落实省委“优化营商环境攻坚突破年”行动部署,深化推进已出台惠民利民举措落地,创新推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企业“十项措施”。

深入落实公安机关“包抓联”企业工作和护航警官制度,全省包抓重点企业4850家,1949名护航警官点对点跟进服务保障,用情用心纾困助企。进一步加强企业周边治安环境整治,依法稳妥办理涉企案件,最大限度减少对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活动的影响,为打造一流法治营商环境贡献公安作为。

矛盾调处更主动 以“基础实”护“百姓安”

发展是硬道理,稳定是硬任务。

主动创稳活动开展以来,全省公安机关聚焦工作部署、现实需要和群众期盼,将主动创稳与基层治理深度融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探索创新维护稳定新路径、新方法,切实解决群众的揪心事、烦心事,夯实主动创稳的民心基础。

全省公安机关聚焦婚恋纠葛、家庭矛盾、邻里冲突、劳资债务等矛盾纠纷,强化源头防范和疏导化解,努力以“基础实”护“百姓安”。今年以来,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4.4万余起。加强社会面巡逻防控,严格落实公安、武警联动武装巡逻和“1、3、5分钟”快速响应机制,社会治安防控网越织越密。深化道路交通事故预防,实行“严管十条”措施,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管理“百日行动”,万名警力上路防事故、保畅通。以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为抓手,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深入开展“云剑”“陇剑”和预防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等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违法犯罪,聚力攻坚电信网络诈骗、跨境赌博等新型犯罪,持续严打涉“食药环”领域犯罪,全省刑事案件立案数同比下降1.5%,破案数同比上升12.5%,电信诈骗案件连续23个月保持发案、损失“双下降”。

为正本清源以治维稳,全省公安机关探索建立三级网格、警格、志愿者“3+3+N”社会治理工作机制,推动

社区警务深度融入社区管理、网格管理,以高质量的治理成效筑牢安全稳定防线。深化网络空间综合治理,创新开展网上“低俗、庸俗、媚俗”三俗内容和谣言信息专项整治,约谈1780人,营造风清气正的网络环境。

推动基层警务跨越式发展 社会治理更主动

内外兼修,夯基固本增实力。

为实现“应急维稳”向“常态创稳”转变,全省公安机关强化预警预防、源头治理,建立健全常态化维护稳定工作机制,抓在平常、融入日常、做到经常,严格落实公安局班子成员联系派出所工作制度,建立健全部门警种支援派出所工作机制,促进基层提振、基础提质、基本能力提升。全面落实派出所和社区民警警力配置“两个40%以上”要求,推动机关警力向派出所下沉、派出所警力向社区前置。大力推进综合指挥室建设,建成派出所综合指挥室350个,推动基层警务实现跨越式发展。

全省公安机关进一步强化数据赋能提效力,搭建易引发命案矛盾纠纷预警模型,实时预警潜在风险,累计发现化解易引发命案线索200余条,有效借助信息化手段织牢“城市安全网”。加快推进智能安防小区建设,强化智能前端布建和数据汇聚,打防管控工作更加耳聪目明。深化“情指行”一体化运行机制,聚焦实战研发各类模型工具220余个,推动基层“智治”水平不断提升。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建成102个一体化、常态化执法办案中心,实现了规范执法和办案效率“双提升”,源头上减少了执法问题发生。全面落实案件办理全过程监督和“五级审核把关”制度,常态化开展案卷评查,提升执法办案质效。

关口前移,责任前移,积极作为……全省公安机关主动创稳呈现载体多点开花、亮点纷呈的良好态势,为全省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创造了安全稳定的良好环境。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

“他家建房占了我家原来的水路,我家的水无法流出,一遇到下雨,积水严重影响房屋根基。”

“你家水路不畅,咋能赖到我头上?”

……

在天水市秦州区皂郊镇董家坪村党群服务中心人民调解办公室,当事双方你一言我一语地诉说着。

“都别着急,有话慢慢说。”安抚好双方当事人情绪后,该村人民调解委员会3名调解员认真听、耐心记,了解双方的诉求,并最终化解了矛盾。

在我省各地,遇到矛盾纠纷,大家习惯来向调解室找调解员“主持公道”。近年来,我省始终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健全完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强化调解队伍建设,推动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筑牢社会稳定“第一道防线”,有效维护全省社会和谐稳定,加强基层社会治理,促进平安甘肃、法治甘肃建设。

健全组织网络

矛盾纠纷在哪里,调解组织就建设到哪里。

我省坚持以健全社会矛盾预防化解机制为目标,抓好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在全省1229个乡镇、126个街道和15923个村、1481个社区共建立了18759个人民调解委员会,实现人民调解组织全覆盖,形成了村民小组纠纷信息员、村(社区)人民调解委员会、乡镇人民调解委员会三级联动,纠纷信息预警、预防、排查、化解四位一体的基层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

为有效化解劳动、金融、物业等行业内的矛盾纠纷,我省着力推进在劳动争议多发、高发的企业设立251个人民调解委员会,护航全省经济社会发展。在道路交通、医疗、劳动争议、物业、消费、旅游、商会、保险、金融、知识产权、电子商务、环保等领域,推动建立1156个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组织,切实助力民生保障和营商环境打造。

同时,我省充分发挥人民调解能手引领示范作用,培育以个人命名的人民调解工作室532个,设立律师调解工作室243个。进一步加强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有机衔接,推动在基层人民法院、公安派出所、信访部门设立或派驻人民调解组织426个。目前全省设立各类人民调解组织已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人民调解组织网络体系,激活了调解为民的“神经末梢”。

加强队伍建设

活跃在陇原大地上的人民调解委员会、专职人民调解员,正成为维护社会和谐安全稳定大局、给人民群众带来安全感的重要力量。

近年来,我省以提高矛盾纠纷化解能力为目标,持续抓好人民调解队伍建设。积极动员和发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纠纷排查化解,推动在村民(社区)小组、楼栋(院落)等建立纠纷信息员队

『大调解』之花孕育和谐幸福之果

——我省持续推进多元解纷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伍,帮助了解社情民意,排查发现矛盾纠纷线索隐患,发展调解志愿者队伍。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人民调解员,充实到乡镇(街道)人民调解委员会和行业性专业性人民调解委员会,推进人民调解员队伍结构不断改善。

在选聘人民调解员时,我省注重吸纳当地德高望重人士和“两代表一委员”,并优先选聘熟悉社情民意、热心基层矛盾纠纷化解的乡贤名人、“五老人员”等加入人民调解员队伍,同时全面提升具有法律专业背景的人民调解员比例,注重选聘律师、公证员、仲裁员、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退休法官、检察官、民警、司法行政干警等具有法律专业背景人员和医生、教师、专家学者等专业人士以及相关行业主管部门退休人员担任人民调解员,建立了人民调解工作专家库、法律咨询专家库、心理干预专家库、行业专业性矛盾纠纷调解专家库。

此外,充分利用一村(居)一法律顾问、“法律明白人”人员力量,积极吸纳法律服务工作者、医生、专家学者和退休法官、检察官等担任调解员,优化调解队伍结构,充实人民调解法治力量。

整合调解资源

白银市发展“枫桥经验”创新“173”工作模式、人民调解助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

平凉市建立“3345”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助力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推行“343”新模式、打造“枫桥经验”升级版;

金昌市拓宽人民调解渠道,将人民调解程序前移,积极促进人民调解与民事诉讼的有效衔接……

我省始终坚持和发展“枫桥经验”,积极探索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衔接配合的工作机制,推动构建大调解工作格局,不断扩大人民调解“朋友圈”,着力提高调解的成功率和时效性。

我省探索建立了“诉调对接”“检调对接”“警调对接”“访调对接”“交调对接”等多项联动机制,从制度和实践层面促进全省矛盾纠纷化解工作向多元化方向发展,不断增强矛盾纠纷化解能力,使一些重大疑难复杂的矛盾纠纷得到了依法及时化解。

我省认真贯彻落实司法部坚持发展“枫桥经验”实现矛盾不上交三年行动方案部署要求,采取有力措施,扎实推进“三年行动”,命名甘肃省“枫桥式”司法所14个、人民调解组织18个、人民调解员18名,人民调解组织和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取得显著成效,形成了一批有特色、有亮点、可推广、可复制的工作模式。2023年上半年全省调解各类矛盾纠纷58408件,调解成功57454件,调解成功率98.4%,不断夯实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根基,助力建设更高水平的法治甘肃、平安甘肃。

兰州公安举办杨成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

本报兰州讯(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崔亚明)兰州市公安局近日举办杨成同志先进事迹报告会,以进一步强化典型教育,汲取榜样力量,弘扬英烈精神,铸牢忠诚警魂。

今年7月20日7时20分许,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河北大队民警杨成在兰州市城关区元通桥北执勤时,突发急性心梗,经紧急送医院全力抢救无效,不幸于当日8时52分牺牲,年仅49岁。杨成同志不幸牺牲后,兰州市委追授杨成同志“全市优秀共产党员”称号,甘肃省总工会追授杨成同志甘肃省五一劳动奖章称号。

报告团成员由杨成同志亲属,生前同事、战友和服务对象代表组成。报告会上,通过视频短片回顾了杨成同志从参军以来忠诚履职、甘于奉献、用热血铸忠诚、以生命赴使命的光辉一生。兰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河北大队副大队长刘卫、雁滩大队一级警长张丽、河北大队辅警马麒以及杨成弟弟杨彬、服务对象代表王晶等5名同志,分别从不同侧面、不同角度深情回忆与杨成同志的交往交集,讲述杨成同志的先进事迹和崇高精神,诠释杨成同志忠诚于党、心系人民、严于律己、甘于奉献的光辉形象。整场报告会感人肺腑,催人奋进,让广大民警接受了一次深刻的党性教育、英模教育和忠诚教育。



近日,兰州公安民警辅警走上街头,以发放宣传单、讲解典型案例等形式,面对面地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

把矛盾化解在基层

——兰州公安深入践行新时代“枫桥经验”打造社区警务模式

量进组织、联调队伍进院落”的三进模式,问计于民、问需于民、问政于民,持续提升社区警务整体工作水平。”小西湖派出所所长周海鹏说。

小西湖派出所始终坚持警民联调,注重源头治理、多元化解矛盾纠纷,在做好定期入户排查和接警认领处置工作的基础上,广泛推行“人民调解委员+社区民警+网格员”的警民联调模式,截至目前,小西湖派出所已在建成的6个社区警务室设立人民调解委员会警务工作站,29名民警辅警被区司法局聘任为人民调解员,建立了“矛盾调解专家库”,成功化解邻里纠纷、经济纠纷、家庭纠纷等1300余起。

一以贯之践行群众路线,充分发挥群防群治力量,将辖区矛盾风险发现在早、解决在小,实现了“小事不出社区、大事不出街道、矛盾不上交”,让新时代“枫桥经验”与时俱进,在基层

社会治理中焕发出新活力……一系列有益探索落实落地。2019年11月,小西湖派出所被公安部命名为全国首批“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紧紧依靠群众,把问题解决在基层,化解在萌芽状态。近年来,兰州公安按照“百所示范,千所提升”的原则,扎实开展了“枫桥式公安派出所”创建活动,把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贯穿工作始终,增强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外来人口多、在建小区多、用工单位多、沿街商铺多是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九州派出所辖区的特点。随着辖区经济的快速发展,人口大量流动,用工纠纷、物业纠纷、家庭纠纷、邻里纠纷也呈现高发态势。

“根据辖区这些特点,我们必须在矛盾纠纷排查化解上下功夫,切实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九州派出所所长景盛晖说。

今年1月,辖区一建筑工地因承包方未将工人工资发放到位引发矛盾。社区民警张恩映获悉警情后,立即联合相关部门成立调解小组进行处置,最终妥善解决了这一矛盾。

九州派出所推进“两队一室”工作格局建设为契机,积极汇聚各方力量,夯实“派出所所防”根基,持续推进矛盾纠纷化解常态化建设,不断健全完善“加强用工管理预防化解、加强物业管理源头化解、加强巡查管理现场化解”“三管”工作机制。日常工作中,九州派出所深化警社融合共治,拓展和为贵调解室、家门口警务室、微警务工作室等警务“三室”联系群众功能,将居民常用的居住证办理、身份证领取、开具户籍证明和无犯罪记录证明等服务事项纳入其中,同时发挥“会客”功能,敞开大门随时与群众交流沟通、提供紧急救助、开展暖心服务。随

着一系列探索机制的深入推进,2021年12月,九州派出所被公安部评为全国“枫桥式公安派出所”。



兰州市公安局城关分局九州派出所户籍民警为居民送户口本。

新甘肃·甘肃日报记者 崔亚明

兰州市公安局立足省会定位,主动把学习好、推广好、发展新时期“枫桥经验”融入社会基层治理中,着力夯实新时代兰州公安工作现代化发展根基,在全市派出所中打造“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的兰州特色社区警务模式,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兰州市公安局七里河公安分局小西湖派出所结合辖区治安实际,紧扣“主防”要求,强化“主防”理念,塑造“预防”警务体系,组建由社区民警带领,以社区党员、网格员和单位、物业保安员、社会志愿者、退役军人等为补充力量的“西湖蓝盾”义警队伍,协助社区民警开展治安巡逻,开展防火防盗、反诈、校园安防等宣传教育,构筑群防群治的“铜墙铁壁”。

今年以来,78个“蓝盾工作站”680余名警警累计开展法治宣传160余次,救助服务群众500余次,协助民警抓获违法人员23人,真正成为派出所“平安守护”的“新力量”。

“辖区流动人口占比相对较高,我们严格落实所长民警进所中打造‘社会力

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充分发挥人民群众的智慧力量,畅通人民群众参与机制,在治理实践中发挥主体作用,推动依法、及时、就地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防止矛盾上行。近年来,兰州公安以创建“枫桥式公安派出所”为载体,坚定理想信念,坚持脚踏实地,兢兢业业为人民群众破小案、办小事、解小忧、帮小忙,化解了一起又一起矛盾,守护了一方平安。